2020年度

岳阳市静脉产业园管理

中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领导和组织园区各项工作，履行园区各项管理和服务职能。

（二）负责园区的总体发展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环评等编制工作，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三）统筹、协调、管理园区的项目招商、建设、生产经营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园区及园区项目前期工作和各项审批手续办理，为园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

（四）负责园区政府投资的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五）负责考核园区企业生产经营有关指标，协助做好各类扶持政策的申报工作；

（六）负责园区内企业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的宣传、监督管理工作；

（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本单位成立于2019年11月，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计财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岳阳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仅包岳阳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本级决算（无下属机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066.08万元，本单位成立于2019年11月，2020年开始独立核算，上年无数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066.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30.00万元，占96.62%；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均为0万元；其他收入36.08万元，占3.3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64.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工作人员均为本系统内调入，2020年度工资福利均在原单位发放）；项目支出64.62万元，占100%；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均为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030.00万元， 本单位为新增单位，2020年开始独立核算，上年无数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0.0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6.43%，本单位为新增单位，2020年开始独立核算，上年无数据。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0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支出30万元，占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0万元，公用经费0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成立于2019年11月，2020年开始独立核算，工作人员均为本系统内调入，2020年度工资福利均在原单位发放。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了同城公务不接待开支，外地来岳必有公函方能按标准接待，坚决不超标接待等制度。本单位成立于2019年11月，2020年开始独立核算，上年无数据。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单位成立于2019年11月，2020年开始独立核算，上年无数据。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和决算均为0万元，本单位成立于2019年11月，2020年开始独立核算，上年无数据。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本单位成立于2019年11月，2020年开始独立核算，未购置公务用车，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岳阳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培训费均为0万元，本年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政府采购：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和其他补贴。

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

救济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城乡贫困人员、灾民、归侨、外侨及其他人员的生活救济费，包括城市居民的最低生活保障费，随同资源枯竭矿山破产但未参加养老保险统筹的矿山所属集体企业退休人员按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发放的生活费，农村五保供养对象、贫困户、麻风病人的生活救济费。

医疗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职工探亲旅费、退职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对农户的生产经营补贴、保障性住房租。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反映政府对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及民间非营利组织的补贴。

事业单位补贴：反映对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发展与改革部门以外的其他部门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专用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各类专用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无形资产购置支出，以及其他上述科目中未包括的资本性支出。如娱乐、文化和艺术原作的使用权、购买国内外影片播映权、购置图书等。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岳阳市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岳阳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

预 算 编 码： 90609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1年5月28日

岳阳市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彭尧 | 联络电话 | 18627521226 |
| 人员编制 | 9 | 实有人数 | 9 |
| 职能职责概述 |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领导和组织园区各项工作，履行园区各项管理和服务职能。2：负责园区的总体发展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环评等编制工作，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3：统筹、协调、管理园区的项目招商、建设、生产经营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园区及园区项目前期工作和各项审批手续办理，为园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4：负责园区政府投资的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维护工作；5：负责考核园区企业生产经营有关指标，协助做好各类扶持政策的申报工作；6：负责园区内企业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的宣传、监督管理工作；7：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一、加强单位组织建设，建立管理制度和园区办法；二、积极推动生活垃圾发电厂试运营，协调上级明确生活垃圾付费主体；三、推动医疗废物集中处置项目建设，使其尽早投入运营；四、积极推动炉渣综合利用项目投产运营，解决炉渣去向问题；五、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六、推进市厨余垃圾处置项目建设；七、罗家坳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八、加强园区安全生产管理。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一、加强了组织建设，2020年7月，经机关党委批准，正式成立了党支部，完善了中心党支部“五化”建设，严格落实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深入开展“三表率一模范”整治机关创建工作。二、园区管理工作初有成效。一是生活垃圾发电厂启动点火后收益明显，垃圾处理方式得到改变；二是医疗废物集中处置项目的建设，为疫情防控筑牢最后防线；三是炉渣综合利用项目正式投产运营，炉渣利用有去向；四是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有计划推进，路网建设基本形成；五是市厨余垃圾处置项目经多方协调，稳步推进有成效；六是罗家坳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方法得当，按期完成销号工作。三、加强了制度建设，建立了管理制度和园区办法，以制度管人管事，既增强了队伍的凝聚力，又确保了园区工作顺利开展。四、制定了《岳阳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安全工作应急预案》，严格履行“四个责任”和“三个必须”，落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牢牢守住安全底线。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全年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
| 1、局机关 |  |  |  |  |  |  |
| 2、二级机构1 | 1066.08 | 0 | 1030.00 | 0 | 0 | 36.08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  |
| 1、局机关 |  |  |  |  |  |  |  |
| 2、二级机构1 | 64.62 | 0 | 0 | 0 | 64.62 | 1001.46 | 1001.46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 1、局机关 |  |  |  |  |  |
| 2、二级机构1 | 0 | 0 | 0 | 0 | 0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1、局机关 |  |  |  |  |
| 2、二级机构1 | 5.84 | 5.84(净值） | 0 | 0 |
| 3、二级机构2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加强了组织建设和队伍建设。目标2：积极推进园区各企业投产运行，同时搞好环保建设。目标3：加强园区安全管理，牢牢守住安全底线。 | 目标1完成情况：正式成立了党支部，完善了中心党支部“五化”建设。以制度管人管事，既增强了队伍的凝聚力，又确保了园区工作顺利开展。目标2完成情况：生活垃圾发电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炉渣综合利用项目均已投入运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路网建设基本形成，市厨余垃圾处置项目稳步推进，罗家坳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及时得当。目标3完成情况：严格落实园区安全管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全年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各类固体废弃物的处置符合环保要求 | 均符合环保要求 |
| 生活垃圾填埋符合相关要求，无污染现象。 | 及时合理处置 |
| 园区各企业正常运营，无安全生产事故。 | 正常运营，无安全生产事故 |
| 数量指标 | 生活垃圾发电项目如期启动，并正常运营。 | 正常运营，日焚烧量近1200吨。 |
| 建成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 处置新冠病毒医疗废弃物138.62吨 |
| 合理处置生活垃圾焚烧后的炉渣 | 综合利用处置炉渣11.14万吨 |
| 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按计划如期完成 | 已完成物流与垃圾运输通道、自来水管网、园区污水管网、电网并网 |
| 整改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环境问题 | 整改问题35个 |
| 时效指标 | 各类固体废弃物能及时收纳、合理处置。 | 各类固体废弃物均能及时收纳、合理处置。 |
| 园区各项建设工作按年初计划如期完成。 | 按年初计划如期完成 |
| 成本指标 | 经费支出控制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 无超预算支出情况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是否对城市建设及改善城市环境起到一定的作用。 | 城市固体废弃物的集中处理、综合利用，既保护了环境又节约了资源。 |
| 经济效益 | 是否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 | 实施减量化、再循环、资源化的循环经济模式，形成了一定规模的循环经济生态工业链。 |
| 生态效益 | 是否产生一定的生态效益 | 减少了环境污染，优化了城市环境。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满意率达90%以上 | 满意率达94%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5 |
| 评价等次 | 优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何红奎 | 主 任 | 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 |  |
| 徐 敖 | 副主任 | 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 |  |
| 杜 猛 | 办公室 | 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 |  |
| 彭 尧 | 财务 | 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一、单位概况****（一）单位基本情况**岳阳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是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属全额财政拨款二级机构，事业单位编制。编制人数9人，实际人数9人。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主要职能有：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领导和组织园区各项工作，履行园区各项管理和服务职能。负责园区的总体发展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规划环评等编制工作，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统筹、协调、管理园区的项目招商、建设、生产经营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园区及园区项目前期工作和各项审批手续办理，为园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负责园区政府投资的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维护工作；负责考核园区企业生产经营有关指标，协助做好各类扶持政策的申报工作；负责园区内企业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的宣传、监督管理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二）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2020年度，单位实际支出 64.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64.62万元。2020年无基本支出的原因为新成立单位，人员工资在局系统内原调入单位发放，项目支出主要列支园区管理和罗家坳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综合整治经费。**二、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一）基本支出**本单位为新成立单位，人员工资在局系统内原调入单位发放，2020年度基本支出0万元。**（二）专项支出**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和实际使用等情况分析2020年，项目资金预算1066.08 万元，项目支出 64.62万元，主要用于园区管理和罗家坳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综合整治经费（由于罗家坳生活垃圾填埋场项目正在建设期未达到付款条件，该笔2020年12月拨入的项目资金1000万元结转下年支付）。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控制各专项支出规模，未出现超预算开支的情况。2、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运用《财务制度》、《预算业务管理制度》，从预算管理职责，预算编制，预算审批与分解下达流程，预算的执行、控制与调整、决算与绩效评价等方面对专项资金进行管理。做到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三、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2020年，项目主要有园区管理和罗家坳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综合整治，各项目支出按照年初预算，并结合各项目实际按《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内控管理制度》等制度组织了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办理手续。（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为规范园区服务与管理，全面推进招商引资和产业项目建设，着力把园区建设成为湖南地区的资源循环和环保产业的示范基地，打造国家级城市废弃物资源化产业聚集区的现代化专业园区，结合岳阳市实际制订了《岳阳市静脉产业园区管理办法》，对园区环保、土地、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项目准入条件、安全生产和社会治安管理等方面加强了管理。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和《建设项目管理制度》等制度，按程序对项目进行管理，加强项目监管和验收。**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一）园区管理工作初有成效。一是生活垃圾发电厂启动点火后收益明显，垃圾处理方式得到改变。**生活垃圾发电项目自试运营以来，共焚烧处置生活垃圾45.2万吨（日焚烧量近1200吨），年发电量1.47亿度，发电收益7788万元，补贴处置费3122万元，一定程度避免了垃圾积压的风险，有效化解了“垃圾围城”危机。为明确生活垃圾付费主体，我中心拿出具体方案，在市领导和局党组的协调与支持下，明确了生活垃圾付费主体，有力保障了发电企业的正常运行，收到了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三丰收。**二是医疗废物集中处置项目的建设，为疫情防控筑牢最后防线。**我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的建成运营，结束了我市医疗废物异地处置的历史，实现了医疗废物就近、高效、安全处置。特别是我市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共处置新冠病毒医疗废弃物138.62吨，全力守好疫情防控最后一道防线，为我市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到了关键作用。**三是炉渣综合利用项目正式投产运营，炉渣利用有去向。**该项目于2020年5月投产运营，有效解决了生活垃圾焚烧后炉渣的去向和处理问题，自投产以来共综合利用处置炉渣11.14万吨。**四是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有计划推进，路网建设基本形成。**目前完成了基础设“二进二出”的建设（物流与垃圾运输通道、自来水管网、园区污水管网、电网并网）。另园区纵二路：根据会议要求和园区实际需要，对原设计方案进行调整，完成初步设计方案的审查及修改，目前正在编制施工图，待相关手续审批后进行招标施工建设。**五是市厨余垃圾处置项目经多方协调，稳步推进有成效。**根据发改委批复，目前已启动一期的开工建设工作，现已完成项目可研报告立项批复、初步设计已评审并批复。多次协调云溪区政府落实项目选址工作，完成了地勘和三通一平等相应工作。根据市政府工作部署，为加快推进市厨余垃圾处置项目，积极借鉴外地厨余垃圾管理先进经验，更加准确地把握政策、理清思路、我局会同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投集团等部门相关负责人，赴长沙、衡阳、佛山3地考察学习。考察结束后，及时形成具体汇报方案，为确定补贴费标准、拟定特许经营协议、明确付费主体及后续运营管理等事项提供参考依据。**六是罗家坳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方法得当，按期完成销号工作。**面对国家长江办、省住建厅、市委市政府和相关单位对罗家坳生活垃圾填埋场检查指出了35个整改问题，在局领导的多次出面协调和决策下，明确了整改主体、时间及要求，为我中心整改工作能按期完成起到了强大支撑作用。期间，我中心主动邀请省、市环保部门及专家对现场进行检查和指导，立行立改。在一个月时间内按期完成了渗滤液设备维修改造、填埋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加强填埋场护坡底部池塘的监测监管力度和资料台账的收集整理、完成了填埋场环境的综合整治。12月18日，省住建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发改委及3名专家再次对罗家坳生态环境问题整改进行销号核查，一致同意对罗家坳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并进行销号，并对本次整改成效给予了高度肯定，特提出表扬。**（二）狠抓队伍建设，增强中心活力。一是加强了组织建设**。2020年7月，经机关党委批准，正式成立了党支部，完善了中心党支部“五化”建设，严格落实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深入开展“三表率一模范”整治机关创建工作。**二是建立管理制度和园区办法。**建立了中心各项人事、财务、股室等管理制度，用制度管人，靠制度管事，切实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三是增强队伍凝聚力，强化群团建设。**为进一步加强对工、青、妇工作的领导，在局党组和局工会的关心支持下，组织召开了第一次会员大会，经大会选举产生中心工会第一届委员会委员。开展了一系统的工会活动，既丰富了职工文化生活，又增强了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四是维稳工作有成效。**因园区企业正式运营后，村民自我保护意识不断增强，对企业运营存在一定程度的误解，当地村民多次堵路，给企业的正常运营带来诸多的不便。我中心多次会同局领导认真做好政策解说和协调工作，对合理诉求及时上报，并尽力解决，不合理要求给予正面拒绝，力争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三）安全工作不懈怠。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及时领会和传达上级要求**。我中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和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省、市、局会议要求，制定了《岳阳市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安全工作应急预案》，严格履行“四个责任”和“三个必须”，落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牢牢守住安全底线。**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全面开展排查整治。**我中心定期组织开展园区企业和行业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对排查出来的安全风险隐患，按照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预案“五到位”的原则进行整改抓落实。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全年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静脉产业园管理中心全面推进招商引资和产业项目建设，目前，园区已经启动生活垃圾发电，有效解决了传统垃圾填埋消纳难、后期环保处置难等问题；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的建成运营，结束了我市医疗废物异地处置的历史，实现了医疗废物就近、高效、安全处置，降低了处置成本。下一步中心将积极推进厨余垃圾处置项目，有效解决城区厨余垃圾处置难问题。城市固体废弃物的集中处理、综合利用，既保护了环境又节约了资源,实施减量化、再循环、资源化的循环经济模式，形成了一定规模的循环经济生态工业链。**五、存在的主要问题**（一）**、**预算执行度有待进一步提高，年末财政指标结转资金金额较大。（二）园区周边村民自我保护意识不断增强，对企业运营存在一定程度的误解，当地村民多次堵路，给企业的正常运营带来诸多的不便。**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一）督促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快资金结算进度，严控项目结转结余。（二）加强园区企业管理，邀请第三方进行环保监测，确保项目运营符合环保要求。（三）认真做好政策解说和协调工作，争取园区周边村民们的理解和支持。　 |